



中国作家文丛

赖梁盟中篇小说集

婚变

赖梁盟 著

作家出版社



婚 变

赖梁盟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婚变/赖梁盟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9. 8

(中国作家文丛)

ISBN 978 - 7 - 5063 - 4800 - 3

I. 婚… II. 赖… III.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6620 号

婚 变

作者: 赖梁盟

责任编辑: 李明宇

装帧设计: 鸿艺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华忠兴业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5 × 210

字数: 333 千

印张: 12.375

版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4800 - 3

定价: 3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在丹麦市政厅建筑物旁边面对着蒂沃里公园的角落，坐着一位穿西装长袍和戴着高帽的男士塑像，他是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安徒生于1805年出生在丹麦奥斯丹，一生写过《美人鱼》、《卖火柴的女孩》、《丑小鸭》等150篇不朽童话故事。我于2003年8月在他的塑像前留影。



2006 年 11 月在上海与著名作家叶辛合影



2003 年 8 月与美国亨利大法官合影。他的手上拿着赖梁盟小说集《背金子的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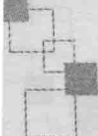


序

赖梁盟是我 20 多年前的朋友。那个时候，我在贵州省作家协会工作，主要是写小说，后来当过省文学月刊《山花》的主编。省里一位画报社的记者跑来给我照了一张相，登在《光明日报》上，傍边附的文字，说我是全国最年轻的省级文学刊物主编。

其实不年轻了，那年我 34 岁。而赖梁盟是真正的年轻，才 20 多岁，我叫他小赖。《山花》编辑部的同志们也都叫他小赖。

记得那时他在安顺的司法部门工作，同时又十分地爱好文学，一趟一趟地从安顺往省城贵阳跑。那年头从安顺到贵阳，没有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也还没有通。跑一趟得半天，来回就得一天，还要加上办事情，到编辑部听取对稿子的意见，很辛苦的。我劝过他，你安心做好本职工作吧，创作终究是业余时间讲钻研的，得慢慢来，急不得的。当面他虚心地接受了我的意见，回去



后他照样写，隔不多久，他又跑来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没多久，他果然在《山花》杂志上发表作品了。那个年头呀，文学的小道上挤满了人，虽说社会上出现了不少万元户，而搞创作明放着发不了财，但是痴心于文学的年轻人，就是有一股子劲。

以后，我离开了《山花》后来又奉调回到了上海。和小赖之间的联系就断了。只从每期寄来的《山花》上看到，他兼任着《山花》的法律顾问。

一晃眼，真觉得是一晃眼啊，当年称呼我青年作家、喊我小叶小叶的人，现在都叫我老叶了，二十几年过去，岁月的风霜自然会吹白人的鬓角。当赖梁盟出现在我上海的办公室里时，我简直认不出他来了。什么，这就是当年那个英气勃勃的安顺小伙子吗？

细观以后，眉眼之间当然仍有着当年的景象。但是，情况却是大不同了，他现在是贵州省法学会的专职副会长了。用贵州话来说，是正儿八经的厅局级干部了。从他留给我的书上，我了解到他还是《当代法学论坛》的主编，贵州大学法学院的硕士研究生导师，贵州省委党校法学部研究生导师，贵州师范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贵州民族学院法学院客座教授。一句话是道道地地的学者了，他主编法学理论著作21本共计700多万字，还当选为贵州省第一届优秀中青年法学家。可以说，赖梁盟在他的本职工作中，已经取得了很大的成就。



我这么写下来，是不是想说他已经放弃了当年热爱的文学了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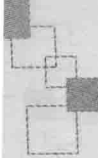
不！在本职工作中取得一系列成就的同时，赖梁盟在创作上也取得了令人喜悦的进步，他在《中国作家》、《十月》、《青年文学》、《北京文学》、《贵州作家》、《延安文学》等刊物上不断地有新作推出，迄今发表的作品计有200万字。不少作品还获了奖。长篇小说《律师手记》出版以后，全文在贵州广受欢迎的《贵州都市报》上连载，获得好评。

他还给我寄来了这本中篇小说集的清样，让我写序。

多年缺乏联系，我只能抽晚上时间，一篇一篇读看他收进集子里的六部中篇小说。

是我回到上海快20年了吧，还是在我的心底深处总还涌动着一股贵州情结。从打开他这本小说集的第一页开始，我就从字里行间感受到了那一股扑面而来的贵州山乡的气息。从文学的角度来说，这是一股浓郁的生活气息。从我的感觉来说，这一股气息还有着难以言说的亲切感。通过赖梁盟的叙述，我仿佛历历在目地看到了今天生活在山乡土地上的那些人物的命运。小镇上的人物，就是小镇上的人物；村寨里的故事，只能发生在村寨里；而城市人的悲欢离合，活脱就是山城里才会发生的悲喜剧……他的叙述语言，是我熟悉的贵州话；他描绘的场景和画面，就是我曾经长久地生活于其中的贵





州山乡。

这个意义上来说，我要为赖梁盟这一本新书的出版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也祝愿当年的小赖在文学道路上不断耕耘，写出更好更出色的作品。

是为序。

叶辛

2009年春节

目 录

姐弟恋 / 001

婚变 / 055

没有起诉的官司 / 112

断肢男人的女人 / 172

蕨山轶事 / 216

靠死人赚钱的人 / 285



姐 弟 恋

一

说是那儿不远，离省城只有两百多公里，离县城也只有四公里多路，那儿以产苦瓜出名，叫苦瓜镇。傍水依山，四周绕河，清悠悠的河水饶小镇而过。上县城走路要一个多小时，坐客车要十五分钟。农民到县城看病实在太远，后来建了卫生所，在镇政府的左侧，靠政府近，有病便于照顾。镇上的农民治病拿药，小病到镇，大病到县，遇上绝症只得上省城。前任乡长还到过北京协和医院看医生，结果一命呜呼，可怜。

镇卫生所里有个所长兼医生，女的，叫叶云。

叶云属蛇，今年正好是本命年，三十六岁，一米六五的个子，中等身材，不胖不瘦。她还是那个老规矩打扮，留着当年上海知青最喜欢留的齐肩发，长着一副文静善良面容，双眼皮薄嘴唇，笑起来能明显看见两个笑靥。乳房长得丰满突出，但有些吊歪，有人喜欢，有人不喜欢，镇上女人传说她自己在乳房里面注药水，“要不怎么会？”。说天说地，怪了，人善被人



欺，乳大被人议。她解释说不是药水，是自然，可是人家不相信，有调皮男人说，她的乳房像轿车转弯灯，特别是她夏天单衣薄裤，那灯亮起来，可以照路。她很有点性感女人魅力。她的丈夫得肺癌早年去世的时候，她才二十三岁就拖着女儿过日子，她守寡整整十三年。

她当医生经常得罪人，熟人来了要求优先拿药，重病人来了要求优先治疗，娃儿打架打得鼻子口来血的，坐在急诊室里，她看见娃儿可怜巴巴的样子，就主动为受伤娃儿先止血上药。这种事情难免会得罪在旁边等了半天的老顾客。街坊上有人对她有意见的时候，找不着骂她的言语，也不敢当面对她说三道四，即使要当面，就说些恭维话，说叶医生是个好人，救死扶伤，同情弱者，实事求是。但是，这些人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尤其是有的妇女乱嚼舌根，背地下骂叶云是寡妇医生。做事情嘛，也不讲个先来后到，大家都是去看病的，谁先去了谁就先看嘛是不是，嚼舌根啥意思，人说寡妇医生不讲道理。虽然叶云没有直接听到那些难听的话，但是她在镇上总有几个好朋益友，把话传到她耳朵里。

有时她的朋友听到那些难听的话以后，就会指着骂叶云的人说，你们不要乱说话不要乱嚼舌根了，人家做寡妇也是迫不得已，她也没有得罪那样人，她的男人得病死了，她很可怜，她很长时间都没有上班可谁又愿意呢，人家守寡都快十三年了，如果在坐的女人家的男人哪天也得病死光了，也会当上寡妇，苦瓜镇的男人死光了，那么苦瓜镇就会成为寡妇镇了。在旁边听人嚼舌根的女人还会对她们说，你们不要乱说这些，要是哪天谁把叶医生骂恼了，等犯病去找叶云医治时，她只要把眼睛一斜小小地耍一耍脾气，难受的是病人自己和病人家属。农村人说在农村最不能得罪的就只有一种人，这种人就是

医生。医生要你死你得死，要你活你才能活。

叶云在很久很久以前，在她年轻的时候就去卫校进修过，她的医德很好，医术也还可以，治疗农村的常见病是没有问题的，时间长了她就成了镇上甚至名扬全县的赤脚医生。叶云闲下来的时候，就到山上去挖草药来为老百姓治病，因为她不会忘记那个电影里的赤脚医生田春苗。

可以说，她比电影里的田春苗还要那个，全镇的大人娃娃都熟悉她都喜欢她。她读的书虽然不多，但是后来组织上又派她去医学院进修，这可是最高学府，她居然考得了一个大专文凭。她通过自学考试，很早就取得了医生的处方权，现在她还能治疗一些疑难杂症，她精心研制了治疗胃病肠炎关节炎的土药方，效果比较好呢。

镇上有一个叫张倒的中年汉子，也属蛇，不是叶云三十八岁的蛇，而是二十四岁的蛇。张倒一米七的个子，高中生，中等身材，满脸横肉显得体格十分健壮，着一身减价的一百元买的西服，衣服布料的质地还好，瓦灰色的也还耐脏，从穿衣服的角度来看，这件衣服是穿不烂的，只能是衣服的颜色褪了色显得脏了一点儿。他的黑皮鞋几乎每天都擦得油滑贼亮，五角钱擦一次皮鞋他开得起，只是右脚皮鞋的尖儿上已经张开口子未补，走起路来鞋底搭上搭下的，他一点儿也不在意，但却有一些幽默。

他呢，就是有点怅惘悻悻，有点悲观失望，有点儿好吃懒做，整天没有事做就去镇上经济开发区泡舞厅，那里小姐多。他爱打四川麻将，他说川麻规定的是哪个放炮哪个开钱，要有通行证才能服牌比较合理。他开始只打两块钱一炮，现在涨到五块钱一炮，偶尔也打十块钱一炮。打五块钱一炮的麻将，打一天下来，手气不好也要输一百多块钱。他这个人不爱打字牌

就喜欢打麻将，他的麻将到是打得很好，但是麻将打得好的人爱在麻技上钻牛角尖，输钱的回数比较多，很难得赢一回。他输了钱就怪牌神有点神，就怪自己沾不得赌，一沾赌就输钱，他说他不是打牌的命。

张倒娶个女人回家高高兴兴地过不到两年，生了一个女孩叫张小妹，女人的脾气暴躁，与他性格不和说不拢，调解主任调解了好几次，就是硬扯不到一块儿，女人表面上看不惯张倒的生活作风，实际上女人在外面已经有了其他的男人。与女人相好的那个男人听说是在县城里做服装生意，成年累月地在外省跑。卖鲜花跑昆明，卖服装跑广州，广州的服装便宜新颖好卖。

这个叫李单的城里男人是那次到镇上来推销服装时就认识张倒家女人的，后来张倒家女人就时常往城里跑，李单三天两头就到镇上来推销服装，人家说张倒是一个世界上最憨最憨的大笨猪，张倒得绿帽子戴了还没有看出这里面有一些什么名堂，张倒还咒骂说他是大笨猪的人，张倒对女人进行了几次质问，女人失口否认有那么回事儿。

女人说人家说风你说就是风，人家说雨你说就是雨，你张倒大小是苦瓜镇上的一条汉子，抓贼要抓脏捉奸要捉双，你抓到谁了你捉到什么奸了，说得张倒有口难辩有话难言。为了这件事情，他恶狠狠地收拾了自己的女人，他使用了脚和手打伤了女人的胸部和腰部，打得女人在家里躺了一百多天，有人怂恿女人去县法院作了法医鉴定，结果是轻伤。

要是女人不饶恕他，到法院去作为刑事附带民事诉讼自诉案件起诉他，他是要被判刑的。等到那个时候他才有口难辩。但是，张倒放话出去，如果女人去法院告张倒伤害赔偿，只要张倒被判刑入狱，那么，张倒被放出来的那天，就是告人的人



被碎尸万段的那天。女人被吓坏了，高低不敢轻举妄动。为这件事情，两口子经常打闹，左邻右舍前去相劝也不顶用。在打架方面女人的气力要小得多，女人不是张倒的对手，女人经常被张倒打得鼻子口来血的，这个时候女儿张小妹就站在另外一边去哭。

女人被张倒搞伤心了，张倒也被女人搞寒心了。女人就到外婆家去住了半年之久，张倒也不去接女人回来，张倒就一个人在镇上打了半年的单身汉。于是，女人就喊张倒到镇政府去协商离婚，张倒来个不理不睬，女人一气之下，就当原告起诉张倒到镇法庭去离婚，法庭通知张倒去领离婚起诉状副本的时候，张倒还以为他打伤了女人，法庭要抓他去关起呢，他就跑到县城里去躲了好几天，直到张倒的好朋友给他通风报信，他才打道回府，理直气壮地上了法庭。

法庭调解离婚不成就来了个硬判。民事判决书上载明，孩子张小妹才一岁多一点儿，还需要母亲的抚养，这样张小妹就判给了女人，张倒要那两间房子就付三千元给女人。领判决书的当天，孩子张小妹就跟着女人走了，判决书判他一个月付孩子的生活费教育费一百元。后来听说女人带着孩子跟着那个李单的男人走了，开始只是去到了县城里，后来，孩子和女人就去到了其他的地方，至于说是去了什么地方，去那个地方干什么，张倒就一概知道了，也没有任何人给张倒通报信息。

二

张倒与他的女人离婚的时间已经很长了，他至今还是单身一人，他经常对他的朋友说他受到了生活的捉弄，受到了命运





的折磨，搞得他整天无聊兮兮昏昏戳戳的，他拿时间不当算，不管今后如何，只图当时快活，于是他每天除了喝酒还是喝酒，一喝酒他就醉，他说这叫一醉方休，每个人要到喝醉了才会觉得什么叫痛快，什么叫解脱。他醉了就伏在馆子里面的桌子上睡觉，一边打呼噜，嘴里一边流口水，长长的浓浓的口水流到衣裤上。店老板生怕他睡着了受寒，就用自己的衣服给他搭在背上，等他醒来时，因脚手全麻刚站起来又跌倒在地，他坐在地上等脚手不麻了才骂骂咧咧地起来往家里走。他就是在这里混几天，到那里混几天，日子就是这样过得潇潇洒洒得过且过。他给人家说他一个人有时也觉得自己可怜，觉得孤孤单单无气无味，他说他素瞌睡都睡了好几年了。他说都怪他自己的命不好，要不是女人不跟人家跑了，这日子也不会这样无聊。

现在只有他爹管他关心他爱护他，他母亲死于一次意外事故。那时他才不到五岁。他爹又当爹又当妈，他白天把爹当爹喊，晚上做恶梦时就双手抱着爹当妈喊：“妈妈，妈妈，倒儿害怕，倒儿害怕。”

现在他离婚了，能独立地去对付他的周围环境的人和事儿，他不愿意回到爹哪儿去居住去麻烦他爹，他感到意志有些消沉，看什么都觉得不顺眼，人家与他说说话，只三两句话就会与人家呛起来，闹得大家不欢而散。他上街去吃面条，要不就说人家放辣了，或说人家味精放多了，或说人家酱油放多了，他想方设法都在挑人家的毛病，其实有的也不是毛病，而是他在故意挑衅事端逗起闹。他也在设法求生活，只要能找钱的活路他都做。他去当搬运工挖土方。他爹实在看不下去了，就和他在一起住了一些日子。他爹强制性地帮他挣得的钱积攒下来，买了一部枣红色的二手摩托车。他一大早就拖各种蔬菜到



县城里去卖，每天卖完了菜才回家，他爹做好饭菜等他回到家，两爷崽喝一点米酒，洗碗的任务他就主动承担。那段日子过得还像那么回事儿。

他爹对他说：“倒儿呀，爹已经老了，身体又不好，你哥姐成家在外，大家都照顾不到你，你要找一个好女人，要管得住你才行呀。哎呀，女人，只要会生娃儿，有出息，有鼻子有眼就行了，人的长相嘛，差点就差点。长得漂亮了，就像你原来的媳妇，稍不注意，就像一条野狗跟着人家跑了。”稍停一会儿，他爹又接着说：“哎，儿子，你要记住，女人的漂亮脸蛋是长给人家看的，只有女人的心是藏起来留给她的男人的。”

他对他爹说：“哪个兴结个女人来管我，我的脾气不好，性格也搞坏了，我看得中的女人，人家不一定相中我；人家介绍来的我又不喜欢。爹，你想到哪里去了。还是随我自己去找吧，姻缘到了的时候，就自然成了。”

张倒明白他爹的意思。张倒是么儿，爹关心他是爹的责任。

张倒不管什么事儿，不管什么人他都可以不在乎，可他心里只在乎叶云医生。要问他为什么在乎这个女人，就连他自己也说得不太清楚。但有一个观点他非常明确，他内心萌发了从想去看一眼这个女人的时候开始，还不说去看，就是只要一想到这件事情，他就开始紧张，他的心就开始加速地跳动，一直跳到见到叶云，并与叶云对上话为止。人家问他的脸为什么会这样红，就像猴子的屁股，他却觉得不脸红，他找不着镜子照脸，自个儿用手在黑油油的脸上去摸了几下，感觉脸上的温度很高脸在发烫，他自己摸了都感到有点羞涩，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的。他清楚地知道叶云比他的年纪大一轮，但是他不愿意放弃对叶云的想法。而且他还知道镇上有不止一个的男人在为

